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东台市人民医院广角激光眼底相机

项目编号：DTYLQX-ZB-2024009

甲方（买方）：东台市人民医院

乙方（卖方）：上海齐飞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招标文件，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采购设备事宜，签订本合同。

## 一、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和价格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单价	成交总价
广角激光眼底 相机	卡尔蔡司医疗技术(美 国)有限公司	CLARUS 500	1	1369500 元	1369500 元
总计（大写）：壹佰叁拾陆万玖仟伍佰元			（小写）：1369500.00		

二、每台设备详细配置清单、试剂/耗材、器械及易损配件报价表见附件（盖章）。

## 三、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一年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5%，余款在三年后付清。

2、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签订前乙方缴纳合同中标价的 5% 合计人民币 6.8475 万元整，设备安装验收合格无息退还。

四、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之内货物运抵医院，货到医院 15 天内完成安装验收。

五、交货地点：东台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设备的运费、保险费等费用，装卸费由乙方承担。

六、保修期：上述设备免费保修 2 年；保修期内同一故障经两次维修仍无法修复的，乙方负责包换。保修期外乙方对本设备终身负责维修。

## 七、资质、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特别提醒条款：a、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真实有效；b、所提供设备上的中文品名、型号及产品说明书所注适用范围必须与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标明的完全一致；c、国产医疗设备上的铭牌必须标注医疗器械注册号；d、进口医疗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





工程师来甲方维修本设备，必须事先与甲方设备科取得联系；在维修过程中与甲方设备科共同完成维修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 十、违约责任：

- 1、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天按未交货设备价格 1% 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达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技术培训：

在安装过程中或安装结束后，乙方工程师或有关人员有义务对甲方工程师和操作人员进行现场维修、保养、操作培训，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问题。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

### 十二、其它：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合同附件、投标文件及承诺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东台市人民医院

甲方代表：

签字日期：

2024-3-26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24

乙方（单位盖章）：上海齐飞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签字日期：

联系电话：13122115882

